

北京晓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：

- 1、本次股东大会无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；
- 2、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的方式召开。

一、 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北京晓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于2019年5月8日（星期三）下午14:30在公司会议室召开。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，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：2019年5月8日上午9:30-11:30，下午13:00-15:00；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：2019年5月7日下午15:00至2019年5月8日下午15:00期间的任意时间。

出席会议的股东、股东代表共4名，代表公司有表决权的股份70,040,687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25.5623%。出席本次现场会议的股东、股东代表及代理人共4名，代表公司有表决权的股份70,040,687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25.5623%；参加网络投票的股东0人，代表公司有表决权的股份0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0%。

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，由公司董事刘航先生主持会议，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，北京市康达律师事务所律师出席见证了本次会议，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。

二、 议案审议的表决情况

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记名投票表决和网络投票表决的方式，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1. 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2018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70,040,687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%；反对0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%；弃权0股，占

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：同意 1,770,687 股，占参与表决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 0 股，占参与表决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 0 股，占参与表决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2. 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2018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70,040,687 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 0 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：同意 1,770,687 股，占参与表决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 0 股，占参与表决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 0 股，占参与表决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2018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70,040,687 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 0 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：同意 1,770,687 股，占参与表决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 0 股，占参与表决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 0 股，占参与表决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4. 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2018年度财务决算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70,040,687 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 0 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：同意 1,770,687 股，占参与表决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 0 股，占参与表决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 0 股，占参与表决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5. 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70,040,687 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 0 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：同意 1,770,687 股，占参与表决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 0 股，占参与表决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 0 股，占参与表决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6. 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聘任2019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70,040,687 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 0 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：同意 1,770,687 股，占参与表决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 0 股，占参与表决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 0 股，占参与表决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7. 审议通过了《关于2018年末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70,040,687 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 0 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：同意 1,770,687 股，占参与表决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 0 股，占参与表决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 0 股，占参与表决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8. 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70,040,687 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 0 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：同意 1,770,687 股，占参与表决中小投资者所持

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 0 股，占参与表决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 0 股，占参与表决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9. 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签署委托贷款合同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70,040,687 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 0 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：同意 1,770,687 股，占参与表决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 0 股，占参与表决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 0 股，占参与表决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10. 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并推举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》

选举程毅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

表决结果：程毅先生当选，其中同意股份数 70,040,687 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。其中中小股东同意股份数 1,770,687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。

选举周劲松女士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

表决结果：周劲松女士当选，其中同意股份数 70,040,687 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。其中中小股东同意股份数 1,770,687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。

选举王含静女士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

表决结果：王含静女士未当选，其中同意股份数 0 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其中中小股东同意股份数 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选举刘航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

表决结果：刘航先生当选，其中同意股份数 70,040,687 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。其中中小股东同意股份数 1,770,687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。

选举张伟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

表决结果：张伟先生当选，其中同意股份数 70,040,687 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。其中中小股东同意股份数 1,770,687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。

11. 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并推举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》

选举宗刚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

表决结果：宗刚先生当选，其中同意股份数 70,040,687 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。其中中小股东同意股份数 1,770,687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。

选举周展女士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

表决结果：周展女士当选，其中同意股份数 70,040,687 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。其中中小股东同意股份数 1,770,687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。

选举石玉晨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

表决结果：石玉晨先生当选，其中同意股份数 70,040,687 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。其中中小股东同意股份数 1,770,687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。

12. 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并推举第七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的议案》

选举李世金先生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监事

表决结果：李世金先生当选，其中同意股份数 70,040,687 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。其中中小股东同意股份数 1,770,687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。

选举陈科先生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监事

表决结果：陈科先生当选，其中同意股份数 70,040,687 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。其中中小股东同意股份数 1,770,687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。

三、 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

公司聘请北京康达律师事务所对本次股东大会进行现场见证，并出具了《北京市康达律师事务所关于北京晓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》，认为：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、《规则》及

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出席会议人员及会议召集人的资格均合法有效，本次会议的表决程序、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四、 备查文件

1. 《北京晓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；
2. 《北京市康达律师事务所关于北京晓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》；

北京晓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年5月9日